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逐致者重天瓊淵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 议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上午九时三十分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 月 11 日以专人 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应参加会议监事三人,实际参加会议 监事三人。本次会议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志明先生主 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 2019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审会认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所") 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 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经公司审慎考虑,拟终止与瑞华所合 作。且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宜与瑞华所进行了事先沟通,并征得其理

解和支持。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 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需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

空號和能力,能够确定公司不來则务申订工作的需求,能够强立对公司则务状仍进行审计。 《关于公司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 2020 年 1 月17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 巨潮资讯阀(http://www.cninfo.com.cn)上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七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阴

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 会议于2020年1月16日上午9时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家富先生召集, 会议通知于2020年1月11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九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九人。本次会议采 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曹家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 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董事认宣审说"本办会说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经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为控股 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 2020 年 1 月 17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相关公告。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与会董事一致同意于2020年2月3日14时30分在公司总部11楼会议室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二项议案。《关于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详见2020年1月17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bttp://www.cninfo.com/pu./ ##42/54 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相关公告。

留直又针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七日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致有里不適獨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 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将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 审计机构变更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所"),现 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带打机的交叉中八十支打机等为价格标准通告区次级下间标件八十分,然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瑞华所")为公司 2019 年度财
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瑞华所已建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从专业
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经公司审慎考虑、拟终止
与瑞华所合作。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宜与瑞华所进行了事先沟通,并征得其理解和支持。公司对瑞华所多年来为公司提供专业的审计服务表示衷心感谢。

经公司慎重筛选、调查和考虑,且经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公司拟变更中兴 空公司展型师远、随宣和与虑,且空公司强立重事的争削认可,公司报受更中兴华所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拟变更审计机构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82881146K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4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尊农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尊农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 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 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管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 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 而且的经营活动。

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资质: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三、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华所进行了审查,认为中兴华所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同意变更中兴华所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就变更中兴华所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宜。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
3、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

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变更中兴华所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 市计机构。 4、该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生效。
四、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一)关于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宜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已于会前获得并认真审阅了《关于公司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及相关材料。经核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悬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公价审计服务,能满足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变更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

大次会议审议。 (二)关于本次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宜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就变更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变更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已获得独立意见如下:

立董事事前认可,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此次变更审计机构事项的决策程序符

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 定。公司原聘请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变更事项无异议。公司原聘请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多许可证》,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需求,能够独立对公司 财务状况进行审计; 3、本次拟变更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事项不存

3、 本次权变更 2019 中度财务报家中以市9元979中区3日21年以下5元979年以下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将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中兴华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七日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概达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华英新塘羽绒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英新塘") 拟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份款。为满足华英新塘口常经营需要、公司拟为上站贷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的保证担保、实际担保金额、期限等以担保合同为准。在担保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2020年1月1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为华英新塘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1、华美新塘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杭州华英新塘羽绒制品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9MA27XQ7P70 (3)住所:萧山区新塘街道西许村

(4)法定代表人:曹家富 (5)注册资本:就亿伍仟万元整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7)经营范围:生产、加工:羽毛、羽绒、羽绒制品、家用纺织品及包装袋;经销: 羽绒、羽毛及制品、床上用品、服装及面辅料、纺织品、化纤原料皮革、毛皮、裘皮、鞋帽、箱包;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合法项目。 2、华英新塘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51%股权。 3、华英新塘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价: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649,218,336.14	1,752,519,082.35		
负债总额	1,009,916,756.89	1,066,641,954.04		
净资产	6,3930,1579.25	685,877,128.31		
【注】:2018年末数据已经审计;2019年9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2018年期末,华英新塘资产负债率为61,24%;2019年第三季度期末,华英新塘 资产负债率为 60.86%。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担保为拟担保授权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 本公司、华英新塘、杭州萧山新塘羽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萧山新塘羽绒")与银行 共同协商确定,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巴、重争宏思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华英新塘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51% 的股权,公司 拥有其绝对控制权。目前华英新塘资产优良、经营稳 健、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 好,未发生过逾期还款的情形。公司为华英新塘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在可控范围 内,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董事会同意上述担保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 票上市规则》、《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在董事会审议 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担保事项,是基于华英新塘正常经营所需所作出的,且充分 考虑了华英新塘的实际经营情况和信用状况。华英新塘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拥有绝对控制力,对于此次担保、公司能有效的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本次担保符合 《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规章制度 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 不会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及逾期担保的情形 截止本担保事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 66490 万元人民币,占 最近一期(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5.74%。 除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以外的其他公司的担保,公

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七日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20 年 2 月 3 日午 14 点 30 分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 合规性;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作出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决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 2020 年 2 月 3 日(周一)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3 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3 日上午9:15 至 2020 年 2 月 3 日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股权登记日: 2020 年 1 月 21 日 [周二)。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系统为合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或网络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对象: 1、截至2020年1 月 21 目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放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因放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邀请的律师。 4、公司邀请列席会议的嘉宾。 (七)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潢川县产业集聚区工业大道 1 号 11 层会议室。二、会议审议审项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1、审议《关于公司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请查阅 2020 年 1 月 17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 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 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checkmark
1.00	《关于公司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会议看	予记方法	,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2月1日下午14:30-18:30; (三)登记地点:河南省潢川县产业集聚区工业大道1号16楼证券部; (四)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

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出集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完成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3、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4、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公司。
(五)其他事项。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2、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河南省潢川县产业集聚区工业大道 1 号 16 楼证券部邮政编码: 465150 联系人: 何志峰联系电话:(0371)55697517 联系传真:(0371)55697517 联系传真:(0371)55697519 4、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河南华英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七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公告基本信息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321。
2. 投票代码,362321。
2. 投票代码,362321。
3.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0 年 2 月 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积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3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3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3 日(现场股东大会易所投资者网

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

本公司 / 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同意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反对 总议案:所有议案 《关于公司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 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股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附注: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 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悦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基金首称 基金主代码 基金运作方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2018年5月14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 期以及《天弘伐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公告依据 《天弘悦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

| 10.00年1月20日
|

3.2 申购费	率			
本基金申贝	勾费率如下:			
	客户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申购费率	M<100 万元	0.8%		
	100 万元≤M<200 万元	0.5%		
	200 万元≤M<500 万元	0.3%		
	M≥500 万元	1000 元 / 笔		
同一交易日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本基金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人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				
广、销售、登记	等各项费用。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原则,即开放期内申购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基准进行计算; (2)"金额申购"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

(2)"金额甲啊"原则,即甲则以金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3)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申请的当于作为申购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 T+1 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认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功,则申购款项退还给投资人。 给投资人。 (6)基金销售机构对申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 构确实接收到申请。申购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 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4.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单笔赎回份额不得少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月17日 于 10000 份,某笔赎回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某一销售机构全部交易账户的份额余额少于 10000 份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强制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全部赎回其在该销售机构全部交易账户持有的基金份额。如因分红再投资、非交易过户、转托管、巨额赎回。基金转换等原因导致的账户余额少于 10000 份之情况,不受此限,但再次赎回时必须一次性全部赎回。 · 观一穴性至常映回。 (2)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 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未知价"原则,即开放期内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份额赎回"原则,即赎回以份额申请; (3)当日的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

(4)赎回基價"无进先出 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5)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6)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变理有效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赎回申请日 (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 T+1 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 日提交的有效申请及负应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 (7)基金份额持有人递交赎回申请,赎回应法;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生效。投资人赎回申请成功后,基金管理人将在 T+7 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遇证券交易所或交易市场数据传输延迟,通讯系统故障、银行数据交换系统故障或关它非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所能控制的因素影响。单分处理流程时,赎回生项。更发行赎回款项的情形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基金合同看获解的其他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8)基金销售机构对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按收到申请。赎回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5.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基金转换的申购补差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观每次转换时不同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投资者办理本基金日常转换业务时,基金转换费用计算方式,业务规则按照本公司于2014年12月15日披露的《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补行。 6. 基金销售机构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机构(不包括电子直销平台)。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基金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至少每周在指定网站披露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某金开始期间,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确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

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家订净值; 在基金开放期间,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 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 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 由 供需要用于必由更值

平及41平段取归 口以益並以1801年18月1年至近以1803年17月18日 8.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或者构成一致行动人的多个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可达到或者超过50%,本基金不得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法律法规 目的是並衍砌可泛到或者超过 50%, 本基金不得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除外。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开放期办理其申购、赎回、转换等相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 敬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具体规定若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 (4)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046)了解本基金的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 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关于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旗下部分基金修改基金合同 托管协议并更新招募说明书的提示性公告

2019年7月2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了《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信息披露办法》已于2019年9 月1日起正式施行。根据信息披露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经与相应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旗下华商新兴活力灵 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新锐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新 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乐享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和华商大盘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与《托管协议》中 与"信息披露"相关的条款进行了修订。

本次《基金合同》与《托管协议》修订的内容系因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动而进行 的修改,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 大会审议。修订后的《基金合同》与《托管协议》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上述基金 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摘要根据《基金合同》与《托管协议》的内容进行相应修改。 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以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摘要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在本公司网站[www.hs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 (4007)08880(免长途费),010—58573300)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

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7日

华夏沪港通上证 50AH 优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月17日

· 4 1 4 7 11 15			
基金名称	华夏沪港通上证 50AH 优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华夏上证 50AH 优选指数(LOF)		
场内简称	50AH		
基金主代码	50105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华夏沪港通上证 50AH 优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华夏沪港通上证 50AH 优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更新)》		
	哲停申购起始日	2020年1月22日	
	哲停赎回起始日	2020年1月22日	
哲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哲停定期定额申购起始日	2020年1月22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投资信息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岁末及 2020 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中投信(2019)27 号)的安排,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恢复申购日	2020年1月31日	
	恢复赎回日	2020年1月31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定期定额申购日	2020年1月31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投资信息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岁末及 2020 年沪沪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中投信(2019)27 号)的安排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简称	华夏上证 50AH 优选指数(LOF)A	华夏上证 50AH 优选指数 C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501050	006395	
各基金份额类别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是	是	
注:根据中国投资信息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岁 5	· 床及 2020 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中投信[2019]27	号)的安排,2020年1月22日至2020年1月30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2.1投资者在2020年1月22日至2020年1月23日仍可进行本基金的二级市场交易。 2.2 若港股通交易日安排、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状况等发生变化、或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需要调整上述事项的,或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发布新一年度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影响本基金申赎等业务办理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相关业务安排。为避免因非港股通交易日原因带来的不便,敬请投资者提前进

行相关业务安排 ,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